

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FYDLHZ-2024-06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周口市

一、招标条件

本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 1、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3、拟派项目经理: 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不含临时, 在投标单位注册)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在有效期内), 且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需提供单位为其缴纳 3 个月及以上社会保险证明);

3. 4、财务要求: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5、提供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期为 2023 年 8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的, 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提供 2023 年 8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3.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出具营业执照即可);

- 3.7、投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承诺函的书面声明；
- 3.8、根据《关于在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拒绝参与本项。【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截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26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电子出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市心怡路与寿丰街交叉口易元国际 B 座 25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市心怡路与寿丰街交叉口易元国际 B 座 25 楼会议室）

七、其他

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的委托，就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项目名称：周口市烟草公司机关企业文化导入服务；
- 2.2、招标编号：FYDLHZ-2024-061；
- 2.3、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
- 2.4、资金来源：自筹；
- 2.5、项目预算：641326.17 元
- 2.6、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2.7、工 期：45 日历天；

2.8、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内容；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在投标单位注册）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有效期内），且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需提供单位为其缴纳3个月及以上社会保险证明）；

3.4、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提供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期为2023年8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的，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提供2023年8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3.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出具营业执照即可）；

3.7、投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承诺函的书面声明；

3.8、根据《关于在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拒绝参与本项。【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截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四、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8月20日至2024年08月26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双休日除外）报名，每日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下同）；

4.2、投标报名需要资料：

①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营业执照；

4.3、报名方式：①-②材料需一套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邮箱

HNFYZB2022@163.com。

4.4、文件出售方式：电子出售

4.5、售价：500 元。

五、投标文件送达截止时间及地点

5.1、投标文件送达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下午 15:00。

5.2、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市心怡路与寿丰街交叉口易元国际 B 座 25 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下午 15:00。

6.2、开标地点：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市心怡路与寿丰街交叉口易元国际 B 座 25 楼会议室）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内网》。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

地 址：周口市太昊路 1 号

联 系 人：庞先生

联系电话：0394-8392466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心怡路与寿丰街交叉口易元国际 B 座 25 楼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9139714831

附件：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承诺函

致（招标人）：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在国家、地方人民政府及烟草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公告平台未有不良行为记录，无违犯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文件及烟草行业主管部门的禁止或者限制性规定，中标后不违法转包、违规分包。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投标资格条件，特此承诺。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内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或个人行贿行为，被中国烟草总公司和河南省烟草公司列入行贿供应商名单且在禁入期限内的，在国家、地方人民政府及烟草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公告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有违犯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文件及烟草行业主管部门的禁止或者限制性规定，中标后有违法转包、违规分包行为，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

地 址：周口市太昊路 1 号

联 系 人：庞先生

电 话：0394-83924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心怡路与寿丰街交叉口易元国际 B 座 25 楼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1913971483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